

证券代码：839098

证券简称：佳昀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1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3月2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5. 会议主持人：李付宝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就 2018 年年度工作进行报告，总结 2018 年主要工作业绩，部署 2019 年工作任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就 2018 年度内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321010 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321010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18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本年度已进行利润分配，每10股按0.36元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9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宜：

（1）《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4）《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321010 号）〉的议案》

（5）《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

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佳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0 日